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模板7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一

《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读后感《《呐喊》读后感600字》。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文中凶暴残酷的刽子手康大叔，因为小儿子小栓的痲病而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

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

当然，在《呐喊》这本书中，像这样的文章还有许许多多，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用幽默而又带有讽刺意味的语言，愤怒而又带有鼓励的语气，激励着当时半梦半醒的中国人，用带有指责和批评的语言，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重整我中华雄威！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二

“希望本是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呐喊》这本书的作者是鲁迅写的。是鲁迅小说的代表作之一，鲁迅的小说数量不多，但意义非凡。他多从社会最底层的民众生活取材，犀利地描绘大众疾苦，冷酷地揭露旧社会的种种病态。对于权势者和伪君子，鲁迅深恶痛绝，毫不留情；对于可怜而愚昧的贫苦百姓，鲁迅“哀其不幸，怒其不争。”鲁迅的作品擅长描述人物，刻画心理，并以其手术刀一般的笔触将民族的“劣根性”展露无遗，使人读来妙趣横生，又发人深省。

《呐喊》收入了鲁迅从1918至1922年所创作的14篇短篇小说。其中《阿q正传》、《狂人日记》、《孔乙己》、《故乡》等都已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名篇，艺术价值极高。这部短篇集诞生于“五四运动”及“新文化运动”的大背景之下。

在《呐喊》中，有疯狂而有清醒，大声疾呼“救救孩子”

的“狂人”；“精神胜利法”的创始者，国民“劣根性”的代表人物阿q；会“回”字的四种写法的偷书贼，穷酸迂腐而又可怜的书生孔乙己；愚昧麻木，用自己的血汗钱买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小时生气勃勃的玩伴，长大后备受生活摧残的闰土……鲁迅用犀利冷峻的笔触，一一揭开这些穷苦之人的“伤疤”，让我们清晰地看到在那“吃人的社会”下，社会底层民众所受到的肉体凌虐和精神摧残。

“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在辛辣的讽刺背后，正是鲁迅对于唤醒国民乃至国家的.热切希望。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三

《呐喊》是鲁迅先生的短篇小说集，是中国文学史上的一部经典，是帮助当时中国人清醒的认识到自己的无知，麻木，愚昧的重要的精神良药。

我第一次听说《呐喊》这本书是在很小的时候，当时经常听家人讲孔乙己的故事，但是当时忠于看寓言之类的书籍，几年后这本书就淡除了我的脑海……一直到初中学习了《故乡》《社戏》才又一次回忆起了这本书，学了《呐喊》自序后决定认真读一遍，可是直到现在才找到了机会，同学们好多都读过不只一遍了。

集中有《狂人日记》，《药》，《明天》，《阿q正传》等十四篇小说，给我感受最深的要数《孔乙己》与《药》。

孔乙己，一个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的小人物，明明处在社会的最下层但是却一心向往着贵族人的生活的专职骗子，被打断了腿，最终离开了大家。作者借写孔乙己这一深受封建教育和封建科举制度毒害所产生的头脑僵化，迂腐不堪的习性的人物形象，对封建教育和科举制度，作了揭露和批判。文章中描写众人嘲笑可怜的孔乙己的场面写的也是有滋有味，用众人的哄笑烘托和加强了小说的悲剧效果。文

章不仅写出了孔乙己一个人痛苦的生活经历，也表现出了社会同仁的不同情，相反的却是取笑，体现了封建社会的黑暗，无情。

《故乡》中的人们麻木，迷信的形象更是在《药》中被表现的完美无缺。《药》，我认为是这本小说集中最能令读者悲愤，同情的文章。什么“人血馒头”……听来就感到可笑，可是在今日看来可笑的事物在当时却成了可以治不治之症的良药，华老栓他有医不求信“馒头”，千方百计去找人血，拼命积攒铜钱，只想着尽快把人血馒头取到手，好医治儿子的痲病，至于流血的是谁？为什么被杀？他不用也根本没有想这些问题，什么“革命”“造反”就更没有关心的必要了。革命者被残害的时候，众人看热闹……都是因为长期在封建重压下生活的结果，他们一代人是这样，但是受残酷的封建制度的影响的国人可不只一代。

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鲁迅先生愤怒而又激励着当时中国人，向被深深蒙在鼓里的国人说明当时社会的黑暗。

而此时，中国摆脱了封建社会的影响，正在健康的，正确的朝者美好的未来奋力前进。我们要站起来，继续努力，为我们的美好明天而奋斗！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四

《呐喊》是鲁迅先生自《狂人日记》后的第二本经典小说集，它是中国的名著。同样也是世界的名著，这本书中有些文章是我们非常熟悉的。例如有《故乡》，《药》，《孔乙己》等等鲁迅先生的名作。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先生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在日本的首都东京留学时，看到和听到当时中国人民的麻木不仁从而使鲁迅先生强烈的爱国意识苏醒，医学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

此他弃医从文，从此投身文学的知识宝库中。

鲁迅先生用“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八个字来概括了那时的中国人民，以及对于他们的怜惜和悲伤。

《孔乙己》中那个因为家境贫困好吃懒做，无所事事，社会层次低而又向往社会上流阶级的生活的孔乙己，从孔乙己在澡堂是人们取笑的话题，在生活中他常常以偷为职业，在最后因为偷了有钱人的书后被打折了腿，最后还是默默地离开了人世。

《故乡》中那个见什么人说什么话的“豆腐西施”，还有和剧中主人公从小玩在一起的那西瓜地上银项圈的小英雄闰土见到老爷时欢喜而又凄凉的神情，从而体现了当时人民的麻木，在受到封建势力压迫和打击下的情形，而《药》则更能够淋漓尽致地表现这一点。文中凶暴残酷的刽子手康大叔，因为小儿子小栓的痲病而拿出所有家档去买了个人血馒头的华老栓，和那些在茶店里议论纷纷的茶客，但是文中最不幸的就是因为革命而被处死，最后用自己的血作了人血馒头而牺牲的人，这一切的一切都说明了当时社会的状况，康大叔的残酷，卑鄙，仗势欺人。华老栓的愚昧，迷信，麻木，茶客们的盲从和人与人之间的势利，夏瑜的英雄气概但是完全脱离群众的革命是无法成功的。

《呐喊》真实地描绘了从辛亥革命到五四时期的社会生活，揭示了种种深层次的社会矛盾，对中国旧有制度及陈腐的传统观念进行了深刻的剖析和比较彻底的否定，表现出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对社会变革的强烈愿望。

《呐喊自序》和本书前面的《我是怎样做起小说的》我一开始便看，从中我更易走进鲁迅的文学世界，而且较能深刻理解文章所表达的思想内涵。他曾用忧愤深广形容呐喊的文章基调，我通过与其他文章的对比，感到鲁迅的是要更深刻更深沉些，震人心魄又引人入胜，读之使人欲罢不能。

《狂人日记》是鲁迅的第一篇白话小说，作者通过狂人的叙述，揭露了中国社会几千年的文明史，实质上是一部吃人的历史；披着“仁义道德”外衣的封建家庭制度和礼教，其本质是吃人。作者描写狂人的多疑敏感、妄想，都有病态特征。狂人对封建势力作得象征性描绘，将写实的手法和象征的手法结合得天衣无缝。文章的语言读起来有点乱，但实质是表达被压迫人民的心声，然后成功的塑造了一个似狂人的象征对社会批判的一个形象。

《孔乙己》塑造了一个封建社会中没落知识分子的典型形象，穷困、潦倒、迂腐、麻木的孔乙己，在封建科举制度的毒害、摧残下终被封建社会所吞噬，抨击了国民精神的麻木和社会对苦难者的漠视，同时对腐朽的封建科举制度进行了谴责。通过“我”的叙述来塑造人物，显得真实可信，栩栩如生。我认为从那句“窃书不能算偷”，完全展露了旧时代知识分子的那种愚钝和清高的自欺欺人的形象。

《药》是写了革命者不被理解的牺牲了，而人民又愚昧地用革命者的鲜血做人血馒头医治痼疾，发人深省地剖析革命的失败原因。用“华”“夏”这两个具有象征意义的姓氏作为流血者和吃血者的代称，其强烈深远的意蕴极为丰富深长。全文没有明写革命者，通过写出旁观者的反应和一些人的不觉悟，更将悲壮的气氛成功渲染，最后更用坟头比喻祝寿的馒头，使人深思，文章格调阴沉，读来震撼人心。

呐喊中最使我启发的是以上的几篇，但其他的文章也是同样的深沉，使人警醒，鲁迅的文笔幽默而讽刺，披露了当时黑暗的社会，愤怒中的指责只是希望麻木的人民能醒觉，而尖锐有力的文字是希望沉睡的中国苏醒，焕发中华雄风。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五

在寒假之际，我们读了鲁迅先生的《呐喊》给我的感触异常深刻。

如果问我在《呐喊》中最喜欢哪一篇，我肯定毫不犹豫的选择《药》这篇文章主要讲了老栓的儿子得了痲病，为了救儿子，老栓决定花高价钱买“人血馒头”给儿子治病。为了这个“仙丹馒头”老栓在茶馆中卖力工作，可是最后，老栓迷信的想法却害死了儿子。而这种旧社会的迷信想法处处体会着中国社会、人民的愚昧、无知与迂腐！让人们深深地对自身的无知而感到可悲。

看完了这本书，我才明白旧社会的封建迷信思想与堕落。同时也让我越发的敬佩鲁迅先生以笔为武器的一生。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六

《呐喊》是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鲁迅先生创作的小说，读过的书中，只有它让人让人久久不能忘怀。

《狂人日记》是其中的一篇文章。那本写满“吃人”的日记，是旧社会的真实写照。写出了恐怖的封建压迫，在仁义道德的面具下掩盖的是吃人的本质。最为可悲的是，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与束缚下，人们却没有勇气发出反对的呐喊！文章中只有狂人是幸福的，因为他的疯，使他摆脱了封建教育的对心灵的摧残和压迫，也只有疯子才可以有权利拥有纯净的心灵，不被封建的教育而束缚，他很希望这社会都是疯子！

《故乡》也是其中的一篇小说。这篇小说描写了两个故乡，一个是过去的故乡，它的美好令人向往。一个是现在的故乡，让人读过后十分的惊讶。

过去的故乡是一个美好和谐、以及快乐的世界，那里有鲁迅先生童年美好的回忆：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还有有天真可爱的少年闰土，他有一副紫色的圆脸，脖子上带着明晃晃的银白色项圈，还有海边那五彩贝壳，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还有各种颜色的鸟类：稻鸡、角

鸡、鹁鸪、蓝背……那是一个令人向往的五彩世界的。

然而现在的故乡已经变得衰败、凄凉而且是毫无生机和活力的，而以前充满活力的闰土也变得麻木。他辛苦麻木的生活着，而且变成“讲道德、守规矩”的人。通过阅读这本书使我更深刻的体会到在鲁迅先生回忆中的“故乡”是一个美好的世界，然而成年后的闰土在见到鲁迅先生后，对鲁迅的态度转变得很大，他的那句“老爷”更是让他们之间的已经不能像以前那样亲密，使他们之间变得陌生，将他们以前亲密的关系活生生的撕裂了。因为在那个年代，人与人之间那种不平等的关系，那个现实的故乡是一个精神分离，丧失生命活力，丧失人与人之间温暖情感的世界。他们遵循一种传统的道德，它压抑人的生命力，使人在封建道德的束缚下丧失了生命的活力，精神变得麻木了，也使鲁迅先生和闰土无法继续他们纯洁的友谊。读完本书后，我很为他们逝去的友谊感到惋惜，同时也很庆幸，我们生活在新社会里，我们有最好的朋友，也不用身份地位与金钱来衡量友谊，人与人之间拥有着真挚的情感。

读完这本书，给我最大的感触就是鲁迅那忧国忧民的民族责任感，是他对中华民族的深深热爱。鲁迅先生写这些文章是为了让当时的中国人民看了以后，能够清醒过来。当时社会的黑暗，表现了鲁迅先生急切的希望沉睡中的巨龙——中国，早日苏醒，中国经过几十年的历史，从封建社会走向了共产主义社会，这是经过我们许许多多的劳动人民，经过了几代的国家领导，才走来来的，我们要继续努力，让中华民族更加强大！

呐喊明天读后感以内篇七

这儿干净得像连什么事都没发生过。阔佬们的马车依旧在路上行得飞快，谁又会为刚才的一条小生命浪费自己的宝贵时间呢？难道人们真的到了漠视他人生命的地步吗？请仔细听听先生这沉重的叹息：“谁知道曾有一个生命断送在这里

呢？”小兔、小狗、鸽子，一个个鲜活的小生命，它们那可爱的模样不时在眼前闪现，一堆毛、一滩血——一幕幕血淋淋的镜头交替出现在我的面前，久久不能抹去。在先生看来，鸽子、小狗、苍蝇，以及他笔下的小兔子、鸭子、黑猴，乃至宇宙万物都是生命，不仅和人的生命一样，有着它们独立的价值，且他们的生存与死亡，欢乐与痛苦都和人们息息相关。先生因此把他对生命的关爱由人扩展到一切生物。从文章的字里行间，无不透露出先生对弱小的生命、年幼的生命身上倾注的无尽的爱。安徒生爷爷说，每一条生命走到尽头后，天上就会多一颗星星。